

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展览局

展览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按照《关于做好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和政府网站年度报表有关事项的通知》要求，我局对 2022 年政务信息公开情况进行了全面总结，现将情况报告如下：

2022 年，展览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精神及各项要求，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，对公开的政务信息严格按要求填写《机关单位互联网站信息发布保密审查表》，由局主要负责人亲自把关审核后，在局网站公布，确保了政务信息公开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内容真实有效。

截止 2022 年底，主动公开信息 218 条，其中工作动态 197 条，政府信息公开 19 条，专题专栏 2 条，同时主动公开了 2021 年决算和 2022 年财务预算。做到了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3. 其他						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：一是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基本偏向于工作动态信息，政策性文件及会展活动信息较少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宣传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。

改进措施：一是强化思想认识，落实工作责任。进一步

转变工作作风，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效率，及时公布有关信息。
二是创新工作思路，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形式，充实公开信息内容，提高政务信息知晓率和满意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